



##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徵集本校出版品暨師生著作要點

93.09.29 93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

103.12.31 103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

一、為建立本校各單位學術出版品及師生著作之典藏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徵集範圍：

(一)各單位出版之學術性書刊。

(二)各單位主辦、承辦或協辦之學術會議或各種展演活動出版品，如：研討會論文集、展覽目錄、作品集、畢業作品集(畢業論文除外)及演出紀錄視聽資料等。

(三)教師升等著作。

(四)師生申請校外研究計畫，或校外單位委託本校師生執行之研究報告。

(五)師生及校友得獎作品、獲邀參展作品或相關圖書資料出版品。

三、徵集方式：

(一)無償捐贈：凡使用公立機構或公務機關相關資源者，以捐贈方式處理。

(二)有價收購：除上款所列情形外，得依本校規定之採購程序進行徵集。

四、徵集數量：每種圖書資料原則徵集二份。

五、典藏位置：徵集所得資料一份集中專區典藏不流通，一份公開陳列提供使用者借閱。

六、經由本要點徵集的影音資料，依著作權法規定，圖書館得要求相關人員簽署公開播映授權書。

七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